**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2021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位于赣州市章贡区阳明路28号，肩负着赣州市中心城区公安保卫重任。章贡分局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秉承苏区精神，紧贴市、区工作大局，艰苦奋斗，务实创新，全面建设民生警务。主要职责有，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承担部分消防管理、危险物品管理及特种行业的管理;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编制人数小计409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409人。实有人数小计40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09人,行政在职人数409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43人,退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4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13315.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26.1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提高以及中央补助基建资金结转下年使用;财政拨款收入10532.4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45.68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2782.6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80.47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支出预算总额为13315.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26.1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提高以及防疫开支、基建支出的增加;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8181.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6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000.9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88.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68万元。项目支出5133.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23.46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133.7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853.1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02.0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9.4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3.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75.3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6.9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7.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10.4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5000.9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8.0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122.5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28.7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6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7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0532.4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45.68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70.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9.4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75.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7.07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8004.4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45.6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000.9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88.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68万元。项目支出252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528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2580.67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08万元，下降0.08%。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2829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49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3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5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 部门共有车辆11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111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公安章贡分局专项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公安章贡分局专项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为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提升群众满意度、安全感，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需对外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协助警务工作。为保障辅警相关经费支出，特设立公安章贡分局专项经费项目，由财政提供相应经费指标。

（2）立项依据：根据市政府抄告招聘辅警，保障相关经费。

（3）实施主体：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4）实施方案：根据实际情况按要求招聘辅警，切实增加街面警力，加大巡逻密度和力度，持续做好“300秒出警圈”工作；通过开展“一标四实”等入户走访工作，有效采集各类信息、治安宣传、化解矛盾纠纷等。

（5）实施周期：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528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项目名称 | | 公安章贡分局专项经费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赣州市公安局 | 实施单位 | 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
| 项目属性 | | 经常性项目 | 项目日期范围 | 2021-01-01 |
| 2021-12-31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2528 | |
| 其中：财政拨款 | 2528 | |
| 其他资金 |  | |
| 总 体 目 标 | 年度绩效目标 | | | |
| 进一步提升见警率、盘查率、管事率，全面提升公安机关对社会治安的动态掌控能力和水平，有效防范和打击社会面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应对和处置各种突发案事件，有力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基本实现“发案少、秩序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辅警聘用数量（人） | | <=836人 |
| 日常街面巡逻人数（人） | | >=170人 |
| 日常应急处突力量人数（人） | | >=60人 |
| 质量指标 | 查处各类刑事、治安案件数 | | >=600起 |
| 各类违法犯罪人员抓获数（名） | | >=800名 |
| 入户走访覆盖率（%） | | >=80% |
| 处置、劝访、接访非正常上访次数（件） | | >=700件 |
| 时效指标 | 出警及时率（%） |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众生活治安安全感指数 | | >=9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公安满意度（%） | | >=90% |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38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

公务接待6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180万元,比上年减4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文件要求压减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10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执法执勤车辆报废更新需要安排车辆更新购置经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1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1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必要开支，具体分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各部门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赣州市公安局章贡分局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